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年热处理2000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正式稿）

建设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建设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泽军

编制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泽军

建设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  
有限公司

电话：13863558268

传真：/

邮编：252600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  
处朱庄东段

建设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  
公司

电话：13863558268

传真：/

邮编：252600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朱  
庄东段

## 目 录

表 1 基本情况 .....	1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	5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4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8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2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	25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	27
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	31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35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3 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关于《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结论与建议”。（2021 年 9 月）	
附件 4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1]071 号文关于《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1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 5 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2023 年 3 月 4 日-5 日、7 日）	
附件 6 防渗证明	
附件 7 排污许可证	
附件 8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附件 9 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附件 10 监测报告。	

**表 1 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2000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划√）				
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配套工程和环保工程等。				
环评时间	2022年9月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3年2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3月4日~5日、7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万元	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5万元	比例	2.5%
国家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修正); 7、《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8、《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续表 1 基本情况

<p>国家法律法 规</p>	<p>9、《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p> <p>10、《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1999.10.1)；</p> <p>1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p> <p>12、生态环境部 2019 年第 9 号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p> <p>1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p> <p>14、《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15、《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16、《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p> <p>17、《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p>
--------------------	---

续表 1 基本情况

<p>地方法律法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12.1);</li> <li>2、《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7.22);</li> <li>3、《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9.01.01);</li> <li>4、《山东省实施&lt;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gt;办法》(2018 年 1 月修正);</li> <li>5、《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01.23）；</li> <li>6、《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号)；</li> <li>7、《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 141 号）；</li> <li>8、《关于印发&lt;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具体操作程序&gt;和&lt;建设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具体操作程序&gt;的通知》（鲁环发[2007] 147 号）；</li> <li>9、《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3] 4 号）。</li> </ol>
---------------	---

续表 1 基本情况

<p>标准 规范、 验收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li> <li>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li> <li>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li> <li>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li> <li>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li> <li>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li> <li>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li> </ol>
<p>基础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写的《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li> <li>2、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1]071 号文关于《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li> <li>3、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li> </ol>

**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项目（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地点：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院内）（东经：115°38'21.152"，北纬：36°46'29.189"）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位于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院内），该项目为扩建项目，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该期项目依托现有厂区及生产车间，拆除现有部分库房改建为盐浴热处理车间，购置托辊式淬火炉、盐浴淬火炉等设备，以淬火油、硝盐、甲醇、水基清洗剂等为主要原辅材料，经前清洗、加热、淬火等温、风冷、后清洗、回火、检查整形等工序采用盐浴淬火工艺热处理轴承套圈，该期项目盐浴淬火生产能力为年热处理轴承套圈 500 吨；经加热、油淬火、清洗、回火、下料等工序采用油浴淬火工艺热处理轴承套圈，该期项目油浴淬火生产能力为年热处理轴承套圈 500 吨。该期项目新增劳动定员为 3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热处理工序实行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2、建设项目“三同时”情况**

2021 年 9 月，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0 月 27 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1]071 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 年 6 月 18 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2022 年 9 月 26 日进行重新申请（许可证编号：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91371581MA3FB0GQ0A001U，有效期限：2022-9-26 至 2027-9-25）。

该期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2 月投入试生产。

### 3、验收范围及内容

#### （1）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该项目验收监测对象见表 2-1。

表 2-1 验收监测对象一览表

类别		验收监测（或调查）对象
污染物排放	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废气	该期项目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依托原有工程）排放
	固废	固废、危废暂存及最终处置措施
	噪声	厂区边界噪声
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监测制度的制定与落实情况

#### （2）验收内容

1) 对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进行检查，核实本期项目地理位置以及平面布置，核实本期项目的产品内容以及实际生产能力、项目设备的安装使用情况；

2) 检查本期项目各个单元的污染物的实际产生情况以及相应的环保设施实际配置情况和实际运行情况。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验收内容具体如下：

表 2-2 主要环保设施验收内容一览表

项目	产生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验收内容	执行标准
废气	油淬	非甲烷总	集气罩+等离	集气罩+等离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火热处理	烃	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 排气筒（DA001，依托原有工程）	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 排气筒（DA001，依托原有工程）	准第 7 部分：其他工序》（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要求
噪声	生产设备	连续等效 A 声级	隔声、消声、减振	隔声、消声、减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化粪池	化粪池	-
固体废物	废淬火油、废活性炭、油泥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生活垃圾、废抹布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3) 检查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的落实情况；核查周围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及受影响情况。

### (3) 验收工作过程

根据对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勘察，据此编写了现场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对该项目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及其设施运转情况分析，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为废气和噪声。

我单位根据现场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4 日至 2023 年 3 月 5 日和 7 日，对该项目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

根据该项目的监测数据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写了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 4、建设内容

该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表 2-3。

表 2-3 该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类别	环评建设内容		该期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油浴热处理车间	现有热处理车间，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现有 3 套油浴热处理生产线，本工程新增托辊式淬火炉 2 套。	该期项目仅安装 1 套托辊式淬火炉
	盐浴热处理车间	新建，建筑面积为 900m <sup>2</sup> ，本工程新建 2 套盐浴热处理生产线。拆除厂区东部现有仓库及所在院落，改建为厂房。	该期项目仅安装 1 套盐浴热处理生产线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为 300m <sup>2</sup> ，依托原有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为自来水，由当地供水中心提供。	同环评
	供电	用电由当地供电所提供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气	油浴淬火炉产生的有机废气集气罩收集，新上一套等离子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与现有工程油浴淬火炉废气共用一个废气排气筒（DA001）。	同环评
	废水	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抑尘用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依托原有	同环评
	噪声	通过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风机采用吸声材料进行围挡降低噪声值。	同环评

### 5、项目主要设备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见表 2-4。

表 2-4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套)	该期实际数量(套)	备注
1	托辊式淬火炉	HSY6-80-1000	2	1	
2	盐浴淬火炉	HST-100-10000	2	1	

### 6、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该项目原辅材料和产品表见表 2-5 和表 2-6。

表 2-5 该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该期项目数量	备注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1	硝盐	t/a	0.2	0.1	袋装
2	淬火油	t/a	1.5	0.75	桶装，每桶 150kg/桶，厂内暂存 4 桶。
3	甲醇	t/a	33.75	16.875	新增暂存箱 1 台，容积 0.17m <sup>3</sup> ；暂存 6 桶，每桶 0.17m <sup>3</sup> 。
4	水基清洗剂	t/a	0.3	0.15	桶装、仓库

表 2-6 该项目产品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类型	单位	环评数量	该实际数量	备注
1	热处理轴承套圈	万套/年	2000	1000	/

### 7、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该项目位于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院内）。项目厂区大门位于北侧中间位置，厂区内大门西侧由北向南依次为组装车间、清洗车间、套圈加工车间（1#、2#、3#）；东侧由北向南依次为数控机床车间、办公室、改建的盐浴热处理车间、4#套圈加工车间和油浴热处理车间，油浴热处理车间为 L 形，位于厂区东南部。厂区东南角自东向西设置甲醇间、废气处理装置、配电室、危废暂存间。平面布置比较合理。地理位置图见附件 1，项目平面布置见附件 2。

### 8、该项目工艺流程简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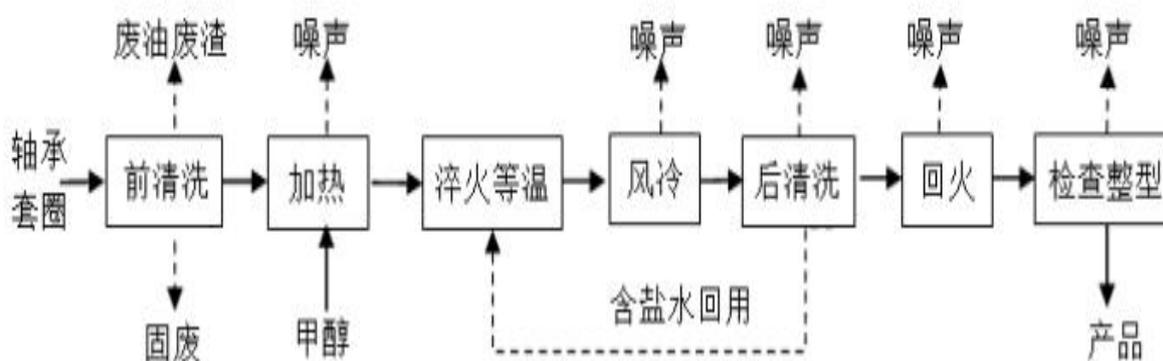


图 2-1 盐浴热处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1) 盐浴淬火热处理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盐浴生产线由上卸料台、前清洗机、保护气氛辊底式加热炉、盐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浴淬火槽、风冷台、托链式低温回火炉、后清洗机等组成。

盐浴淬火原理：盐浴淬火时，传导过程分为沸腾和对流两个阶段，没有蒸汽膜阶段，工件高温区冷却速度很快，所以对于厚壁工件可以获得优良的淬火组织，减少热应力，硝盐溶液在低温区等温时冷却速度近乎为零，能减小工件热处理变形度，提高工件的硬度均匀性。由于其优良的热稳定性和耐污染性，盐浴淬火系统几乎免维护，只需定期向盐槽内加盐，补充蒸发和工件带出的盐就可以长期稳定工作。低温硝盐没有盐蒸汽的挥发和排放，硝盐槽的加水系统中，所加水从清洗机初洗槽引入，工件附着的盐清洗后可以回收至硝盐淬火槽重新利用，所以没有含盐废液排放。

1) 前清洗：采用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通过清洗将套圈上附着的油污、灰尘等清除，清洗机配有专门的油水分离设备，含清洗剂的清洗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返回清洗机循环利用。喷淋清洗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经机内自带净化设施处理后能满足要求，不排放废水。

2) 加热：轴承套圈在电加热炉内缓慢加热到 800℃ 左右，加热过程中采用制氮机产生的高纯氮气作为保护气氛，甲醇、丙烷作为可控气氛，一方面燃烧升高温度，另一方面起到防氧化保护作用，以避免加热过程中金属的氧化和脱碳等。

加热炉内与外界有一管道相连，并有自动点火装置，从炉内排出的保护气，无论是分解产物  $H_2$ 、 $CO$ ，还是未分解的甲醇、丙烷，均可以充分燃烧生成  $H_2O$ 、 $CO_2$  等产物，因此热处理过程中无甲醇、丙烷直接排放。

3) 淬火等温：加热后的工件经传动辊进入盐浴淬火槽进行冷却淬火处理，通过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组织结构，控制其强度、硬度、耐磨性、疲劳强度等性能。淬火等温过程由计算机 PLC 编程控制，采用风冷方式降低盐液温度。淬火在密封状态进行，采用电加热，温度约 180℃。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4) 风冷：工件完成淬火等温处理后，在风冷台通过风冷方式降温。

5) 后清洗：淬火后的工件表面粘有盐分，利用清洗机清洗去附着在工件上的淬火硝盐。清洗所配备的设备为三槽清洗机，分三个独立的清洗槽，第一个清洗槽的硝盐含量最高，第三个最低，补充水从第三槽的（低浓度槽）补充，依次向第二槽、第一槽添加，将第一个清洗槽的高浓度水添加到硝盐淬火槽，改善硝盐的冷却烈度。清洗后的配件带出的低浓度盐水在蒸发槽内回收，将水蒸发，回收硝盐继续用于淬火。

6) 检查整形：淬火处理后的轴承套圈进行人工检查，少量形状不规则的套圈放入顶型回火炉进行整形；成品抽样送至化验室用显微镜和硬度计进行无损检查。对检查合格和整形后的套圈为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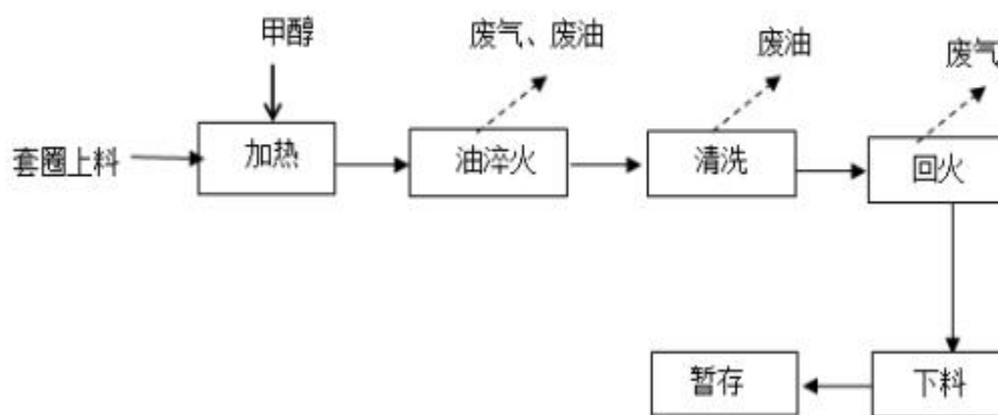


图 2-2 油淬火热处理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首先代加工的套圈上料后进入油浴热处理线加热（电加热，温度控制在 840° C 左右，在加热过程中需要向炉中通入甲醇，以避免加热过程中金属的氧化和脱碳等，甲醇被引火烧嘴点燃，经充分燃烧后废气主要为水蒸气、CO<sub>2</sub>），经过加热后，在淬火油中淬火，淬火后的工件进入清洗机清洗（清洗水经油水分离后循环使用），清洗干净后的工件再进行回火，然后离开生产线，即完成整个热处理工序。

## 9、给排水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 (1) 给水

该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其中生产用水为盐浴淬火前清洗循环水补水、盐浴槽补水、盐浴淬火后清洗循环水补水、油淬火后清洗循环水补水，项目用水由当地供水管网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职工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项目工作人员为 3 人，年生产 300 天。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45m<sup>3</sup>/a。

项目生产用水为盐浴淬火前清洗循环水补水、盐浴槽补水、盐浴淬火后清洗循环水补水、油淬火后清洗循环水补水，补水量分别为 3m<sup>3</sup>/a、5m<sup>3</sup>/a、7.5m<sup>3</sup>/a、5m<sup>3</sup>/a。盐浴淬火前清洗水、油淬火后清洗水经油水分离器分离油分后循环使用，盐槽补水蒸发到大气中，盐浴淬火后清洗水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外排。

综上，该项目新鲜水用水总量约为 65.5m<sup>3</sup>/a。

### (2) 排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36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 10、供电

该项目用电主要为生产设备用电等，由当地电网提供，项目用电量约 100 万 kWh/a。

## 11、职工人数、工作制度

该期项目劳动定员为 3 名员工，热处理工序实行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300 天。

## 12、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阶段相比，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

## 续表 2 工程建设内容

该期项目未上设备为下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其中环评中要求“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抑尘用水”，实际建设内容为“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要求，该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满足竣工环境环保验收工作要求。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2、废气

该期项目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依托原有工程）排放。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现状图如下：



图 3-1 现场废气处理设施

### 续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盐浴淬火炉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该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等离子静电油雾净化器收集的废油、定期清理油炉淬火槽产生的油渣、淬火炉油水分离装置及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淬火油、活性炭装置定期更换的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

①项目静电油雾净化器收集的废油 0.45t/a，收集后的废淬火油回用于淬火炉继续使用，不外排；淬火油不需更换，只需定期过滤、检测，达不到质量要求后进行添加补充，定期打捞油渣。

②废活性炭产生量 0.15t/a，约每三个月更换一次。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更换的废活性炭属于 HW49 类危险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活性炭废物代码“900-039-49”，属于“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危险特性为毒性（T）。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③淬火槽定期打捞的底部油渣 0.25t/2a；定期清理油槽产生的油渣属 HW08 类危险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900-203-08”，属于“使用淬火油进行表面硬化处理产生的废矿物油”，危险特性“T”。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④油水分离器产生的废油量 0.25t/a（含水 60%）。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淬火油，属 HW08 类危险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900-210-08”，属于“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

### 续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危险特性“T，I”。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⑤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4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图 3-2 危废暂存间现状图

## 二、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为保证厂区设施的正常安全运转，企业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该项目配备了灭火器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同时要求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该项目无在线监测装置，已规范化设置废气排放口。

### 续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约 10 万元；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约 5 万元。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 3-1。

表 3-1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名称	投资（万元）
噪声	设备基础减震、隔声、消声	1.0
废水	化粪池	0.5
废气	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	1.0
固废	危废暂存间建设及一般固废暂存区建设	1.5
其他	防渗等	1.0
合计	5.0 万元	

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设施名称	数量（套）	主要治理项目	运行情况
废气治理设施	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	1	挥发性有机物	良好
噪声处理设施	减振、隔声、吸声	-----	噪声	良好
废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	-----	COD、氨氮等	良好
固废处理设施	危废暂存间	-----	危险废物	良好
	一般固废暂存间	-----	一般固废	良好

**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结论**

项目在严格加强生产管理并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后，预计排放的污染物可以满足国家规定的相应排放标准。只要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生产管理，评价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出的《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该项目为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区及生产车间，拟拆除现有部分库房改建为盐浴热处理车间，拟购置托辊式淬火炉、盐浴淬火炉等设备，以淬火油、硝盐、甲醇、水基清洗剂等为主要原辅材料，经前清洗、加热、淬火等温、风冷、后清洗、回火、检查整形等工序采用盐浴淬火工艺热处理轴承套圈，设计生产能力为年热处理轴承套圈 1000 吨；经加热、油淬火、清洗、回火、下料等工序采用油浴淬火工艺热处理轴承套圈，设计生产能力为年热处理轴承套圈 1000 吨。该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371581-33-03-147702。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要求，并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采取遮盖、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等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施工废水经沉淀后

上清液回用于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得外排；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降低设备声级、降低人为噪声等措施，防止噪声扰民；固体废弃物须定点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倾倒。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依托现有工程)排放，VOCs 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要求。

应加强车间管理与通风，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控制，使厂界 VOCs 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淬火前清洗用水、淬火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抑尘洒水，不得外排。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于车间内，再经过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废淬火油、废活性炭、油泥为危险废物，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置；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管

理。废抹布、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你公司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对本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加强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仓库、车间等一般防渗区及危废暂存间、清洗水循环水池、热处理生产区等重点区域须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大气环境。

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甲醇、油类原料储存区设置围堰，建立三级防控体系，设置事故水池，完善事故废水倒排系统；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管理，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8、根据报告表结论及污染物总量确认书，该项目不占用 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相关总量指标。该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0.228t/a，2 倍替代量为 0.456t/a.你单位需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并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

四、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清洁生产”的相关要求。

五、加强环境监管，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报告表要求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存场，并设立标志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配备相应监测仪器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代为开展监测，建立环境监测制度。

六、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

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你单位需认真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 10 月 27 日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p><b>1、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b></p> <p>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如表 5-1 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5-1 检测项目依据及分析方法</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号</th> <th style="width: 10%;">检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30%;">标准名称及依据</th> <th style="width: 20%;">仪器名称及型号</th> <th style="width: 15%;">仪器编号</th> <th style="width: 20%;">检出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噪声</td> <td>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HHYQ-355-202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VOCs</td> <td>HJ 604-2017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GC9600 气相色谱仪</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HHYQ-263-202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7 mg/m<sup>3</sup></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VOCs</td> <td>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GC9600 气相色谱仪</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HHYQ-263-202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7 mg/m<sup>3</sup></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名称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1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HHYQ-355-2022	/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	2	VOCs	HJ 604-2017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GC9600 气相色谱仪	HHYQ-263-2021	0.07 mg/m <sup>3</sup>	3	VOCs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C9600 气相色谱仪	HHYQ-263-2021	0.07 mg/m <sup>3</sup>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名称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1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HHYQ-355-2022	/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																										
2	VOCs	HJ 604-2017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GC9600 气相色谱仪	HHYQ-263-2021	0.07 mg/m <sup>3</sup>																										
3	VOCs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C9600 气相色谱仪	HHYQ-263-2021	0.07 mg/m <sup>3</sup>																										
<p><b>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b></p> <p>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现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p> <p>（1）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的要求与规定进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导则》（HJ/T55-2000）进行。</p> <p>（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p> <p>（3）监测仪器均经过计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烟尘采样器及综合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进行校准，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p>																															
<p><b>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b></p>																															

### 续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现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标准方法有关规定进行。

为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在噪声监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技术规定执行，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过程中测量仪器均用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校准器校准合格后使用。

噪声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测量前后要进行自校，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pm 0.5\text{dB}$ （A）。

#### 4、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具体要求

检测人员的素质要求，检测人员具有扎实的环境监测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正确熟练的掌握环境监测中操作技术和质量控制程序；熟知有关环境监测管理的法规、标准和规定。检测人员全部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发上岗证，持证上岗。

检测仪器管理与定期检查，为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具有追溯性，必须对所用计量分析仪器进行计量检定，经检定合格方可使用，且在有效使用期内，每半年进行期间核查有效。

现场采样前准备，采样人员按规定要求填写现场采样物品领用清单、仪器校准等准备工作。噪声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text{dB(A)}$ ；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按照监测规范采样，采样方案确定的采样点及样品具有代表性与真实性。采样时的生产条件、环境条件适时记录，对采样位置进行图示，确保采样的有效性和可追溯性，且填写受控的采样操作记录。

采样设备在领用和返还时，对其性能是否满足要求进行核查或校准，

### 续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并做好详细记录。

分析测试，进入实验室的样品首先核对样品流转单、容器编号、包装情况、保存条件和有效期等，符合要求的样品方可开展检测；使用经国家计量部门授权生产的有证标准物质进行量值传递；实验室内进行质控样、平行样或加标回收样品的测定等。样品按要求保存，并在规定期限内分析完毕；

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本项目完成后原始记录按期归档保存。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归档应满足《记录控制程序》的有关规定，检测技术文件由档案管理员统一编号。

##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气	有组织	油浴淬火炉产生的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VOCs	3 次/天, 共监测 2 天
2		有组织	油浴淬火炉产生的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	3 次/天, 共监测 2 天
3	废气	无组织	在该项目厂界布设监测点位	VOCs	3 次/天, 共监测 2 天
4			在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放口外 1m	非甲烷总烃（1h 平均浓度值）	3 次/天, 共监测 2 天

### 2、厂界噪声

噪声的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的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各布设一个监测点位。 王琨希望小学（含青年中学）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dB(A)]	昼间、夜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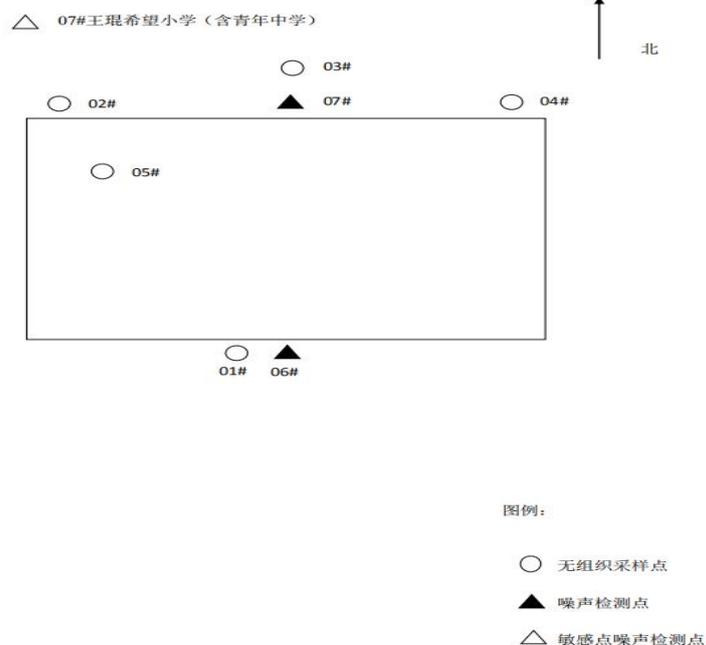


图 6-1 废气、噪声监测点位

## 续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 3、执行标准

#### (1) 废气排放标准

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企业生产或生产设施 VOCs 排放限值（60mg/m<sup>3</sup>、3.0kg/h）和表 2 中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挥发性无机物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2) 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 (3) 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 6-3 废气排放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备注
VOCs	60	3.0	2.0	/

表 6-4 噪声排放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	执行标准限值 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昼间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夜间	50	
环境噪声	昼间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夜间	50	

##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情况详见表 7-1。

表 7-1 该项目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验收项目名称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								
验收监测时间	2022 年 3 月 4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生产负荷 (%)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
热处理轴承套圈	3.15t/d	3.33 t/d	94.6	3.15t/d	3.33 t/d	94.6	3.15t/d	3.33 t/d	94.6

注：监测期间产量由企业提供。

### 2、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该期项目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依托原有工程）排放。

该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气筒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2。

续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表 7-2 该项目废气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浓度 (mg/m <sup>3</sup> )			速率 (kg/h)			
				实测值	最大值	标准值	监测值	标杆流量 (Nm <sup>3</sup> /h)	最大值	标准值
2023.3.4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 (DA001) 进口	VO	第 1 次	15.1	15.9	/	0.0752	4980	0.0877	/
			第 2 次	15.7			0.0854	5437		
			第 3 次	15.2			0.0811	5333		
2023.3.5			第 1 次	15.5			0.0856	5522		
			第 2 次	15.7			0.0860	5476		
			第 3 次	15.9			0.0877	5515		
2023.3.4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 (DA001) 出口	Cs	第 1 次	2.53	2.53	60	0.0152	6009	0.0167	3.0
			第 2 次	2.50			0.0167	6661		
			第 3 次	2.48			0.0167	6749		
2023.3.5			第 1 次	2.48			0.0148	5984		
			第 2 次	2.44			0.0161	6579		
			第 3 次	2.42			0.0162	6677		

注：排气筒 DA001 高 H=15m，进口管径 DN=0.50m，出口管径 DN=0.5m。

表 7-3 环保设备对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处理效率表

P1 排气筒（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处理效率 (%)
2023.3.4	VOCs	第一次	79.79
		第二次	80.44
		第三次	79.41
2023.3.5		第一次	82.71
		第二次	81.28
		第三次	81.53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DA001)进口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15.9mg/m<sup>3</sup>、0.0877kg/h；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2.53mg/m<sup>3</sup>、0.0167kg/h。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环保设备（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对 VOCs 处理效率为 79.41%~82.71%。

通过监测结果可得：有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

### 续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他行业企业生产或生产设施 VOCs 排放限值要求。

####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 VOCs，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7-4 该项目 VOCs 无组织监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检测点位及结果 (mg/m <sup>3</sup> )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车间门窗口外 5#
2023.3.4	VO Cs	第一次	0.71	0.93	0.98	1.00	1.22
		第二次	0.71	0.99	0.95	0.94	1.19
		第三次	0.74	0.96	0.96	0.99	1.21
2023.3.5		第一次	0.72	0.98	0.99	0.95	1.17
		第二次	0.74	1.01	0.96	0.95	1.16
		第三次	0.72	0.96	0.92	0.91	1.23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1mg/m<sup>3</sup>；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23 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要求。

#### (3) 相关参数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表 7-5。

表 7-5 该项目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3.3.4	第一次	5.8	103.17	S	1.36
	第二次	6.2	102.81	S	1.31
	第三次	6.6	102.78	S	1.33
2023.3.5	第一次	5.8	102.18	S	1.33
	第二次	6.1	102.17	S	1.33
	第三次	7.2	102.11	S	1.27

### 3、厂界噪声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续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表 7-6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dB (A)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夜间 dB (A)
2023.3.4	06#南厂界外 1m 处	10:52	57.2	2023.3.4	22:24	44.3
	07#北厂界外 1m 处	11:32	56.4		22:38	45.3
2023.3.5	06#南厂界外 1m 处	11:34	56.5	2023.3.7	00:00	48.6
	07#北厂界外 1m 处	11:49	55.0		00:15	47.5
2023.3.4	07#王琨希望小学 (含青年中学) 1m 处	13:10	54.7	2023.3.4	22:51	42.9
2023.3.5		12:01	58.3	2023.3.7	00:28	48.2

注：东厂界、西厂界紧邻其它单位，不具备检测条件。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南、北（东厂界、西厂界紧邻其它单位，不具备检测条件）厂界外 2 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7.2dB (A)，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6dB (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王琨希望小学（含青年中学）昼间环境噪声最大为 58.3 dB (A)，夜间环境噪声最大值为 48.2dB (A)，敏感目标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故无需总量核算。

该项目油浴淬火工序年运行时间 7200h。通过监测数据可知，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67kg/h；故 DA001 排气筒 VOCs 排放量为 0.12024t/a。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总量要求（因该期扩建项目排气筒依托原有项目废气排气筒，根据环评中内容可知该排气筒(DA001)原有项目和该扩建项目排放总量为 0.2232t/a）。

**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8-1。 <b>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b>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结论
<p>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采取遮盖、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等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得外排；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降低设备声级、降低人为噪声等措施，防止噪声扰民；固体废弃物须定点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倾倒。</p>	<p>该期项目施工期已完成，施工过程中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施工。</p>	已落实
<p>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 依托现有工程)排放，VOCs 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要求。</p> <p>应加强车间管理与通风，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控制，使厂界 VOCs 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该期项目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依托原有工程) 排放。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p> <p>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油浴淬火热处理废气排气筒(DA001)进口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15.9mg/m<sup>3</sup>、0.0877kg/h；油浴淬火热处理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2.53mg/m<sup>3</sup>、0.0167kg/h。油浴淬火热处理废气排气筒环保设备（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对 VOCs 处理效率为 79.41%~82.71%。</p> <p>通过监测结果可得：有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企业生产或生产设施 VOCs 排放限值要求。</p> <p>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1mg/m<sup>3</sup>；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要求。</p>	已落实

续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结论
<p>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淬火前清洗用水、淬火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p>	<p>淬火前清洗用水、淬火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p>	<p>已落实</p>
<p>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于车间内，再经过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要求。</p>	<p>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盐浴淬火炉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p> <p>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南、北（东厂界、西厂界紧邻其它单位，不具备检测条件）厂界外 2 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7.2dB（A），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6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王琨希望小学（含青年中学）昼间环境噪声最大为 58.3 dB（A），夜间环境噪声最大值为 48.2dB（A），敏感目标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p>	<p>已落实</p>
<p>5、加强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废淬火油、废活性炭、油泥为危险废物，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置；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管理。废抹布、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你公司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对本环评</p>	<p>该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等离子静电油雾净化器收集的废油、定期清理油炉淬火槽产生的油渣、淬火炉油水分离装置及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水分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淬火油、活性炭装置定期更换的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p> <p>①项目静电油雾净化器收集的废油 0.45t/a，收集后的废淬火油回用于淬火炉继续使用，不外排；淬火油不需更换，只需定期过滤、检测，达不到质量要求后进行添加补充，定期打捞油渣。</p> <p>②废活性炭产生量 0.15t/a，约每三个月更换一次。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更换的废活性炭属于 HW49 类危险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活性炭废物代码“900-039-49”，属于“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p>	<p>已落实</p>

续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p>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p>	<p>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危险特性为毒性（T）。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p>③ 淬火槽定期打捞的底部油渣 0.25t/2a；定期清理油槽产生的油渣属 HW08 类危险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900-203-08”，属于“使用淬火油进行表面硬化处理产生的废矿物油”，危险特性“T”。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p>④ 油水分离器产生的废油量 0.25t/a（含水 60%）。油水分离装置产生的废淬火油，属 HW08 类危险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900-210-08”，属于“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危险特性“T，I”。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p>⑤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4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p>	
<p>6、加强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仓库、车间等一般防渗区及危废暂存间、清洗水循环水池、热处理生产区等重点区域须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大气环境。</p>	<p>该项目对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化粪池等区域均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防治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大气环境。</p>	<p>已落实</p>
<p>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甲醇、油类原料储存区设置围堰，建立三级防控体系，设置事故水池，完善事故废水倒排系统；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管理，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p>	<p>为保证厂区设施的正常安全运转，企业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该项目配备了灭火器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同时要求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已落实</p>
<p>8、根据报告表结论及污染物总量确认书，该项目不占用 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相关总量指标。该项目 VOCs</p>	<p>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故无需总量核算。</p> <p>该项目油浴淬火工序年运行时间</p>	<p>已落实</p>

续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p>排放量为 0.228t/a，2 倍替代量为 0.456t/a. 你单位需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7200h。通过监测数据可知，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67kg/h；故 DA001 排气筒 VOCs 排放量为 0.12024t/a。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总量要求（因该期扩建项目排气筒依托原有项目废气排气筒，根据环评中内容可知该排气筒（DA001）原有项目和该扩建项目排放总量为 0.2232t/a）。</p>	
---	--	--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三同时”执行情况

2021 年 9 月，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0 月 27 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1]071 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 年 6 月 18 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2022 年 9 月 26 日进行重新申请（许可证编号：91371581MA3FB0GQ0A001U，有效期限：2022-9-26 至 2027-9-25）。

该期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2 月投入试生产。

### 2、废气监测结论

该期项目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依托原有工程）排放。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DA001)进口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15.9\text{mg}/\text{m}^3$ 、 $0.0877\text{kg}/\text{h}$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2.53\text{mg}/\text{m}^3$ 、 $0.0167\text{kg}/\text{h}$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环保设备（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对 VOCs 处理效率为 79.41%~82.71%。

通过监测结果可得：有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企业生产或生产设施 VOCs 排放限值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1\text{mg}/\text{m}^3$ ；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 VOCs 无组织排

## 续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23 \text{ mg/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要求。

### 3、废水结论

该期项目淬火前清洗用水、淬火后清洗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 4、噪声监测结论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盐浴淬火炉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南、北（东厂界、西厂界紧邻其它单位，不具备检测条件）厂界外 2 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7.2\text{dB}(\text{A})$ ，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6\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王琨希望小学（含青年中学）昼间环境噪声最大为  $58.3 \text{ dB}(\text{A})$ ，夜间环境噪声最大值为  $48.2\text{dB}(\text{A})$ ，敏感目标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 5、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该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等离子静电油雾净化器收集的废油、定期清理油炉淬火槽产生的油渣、淬火炉油水分离装置及盐浴淬火炉淬火前水分离装置分离出的废淬火油、活性炭装置定期更换的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

静电油雾净化器收集的废油  $0.45\text{t/a}$ ，收集后的废淬火油回用于淬火炉继续使用，不外排；淬火油不需更换，只需定期过滤、检测，达不到质量

## 续表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要求后进行添加补充，定期打捞油渣；废活性炭、淬火槽定期打捞的底部油渣、油水分离器产生的废油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因此，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 6、验收总结论

综上所述，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2000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在施工和试运营阶段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从环保角度看，建设单位认真执行了相关的环保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本报告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二、建议

1、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测等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分工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2、加强设备的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各工艺控制条件进行操作。

3、加强厂区绿化。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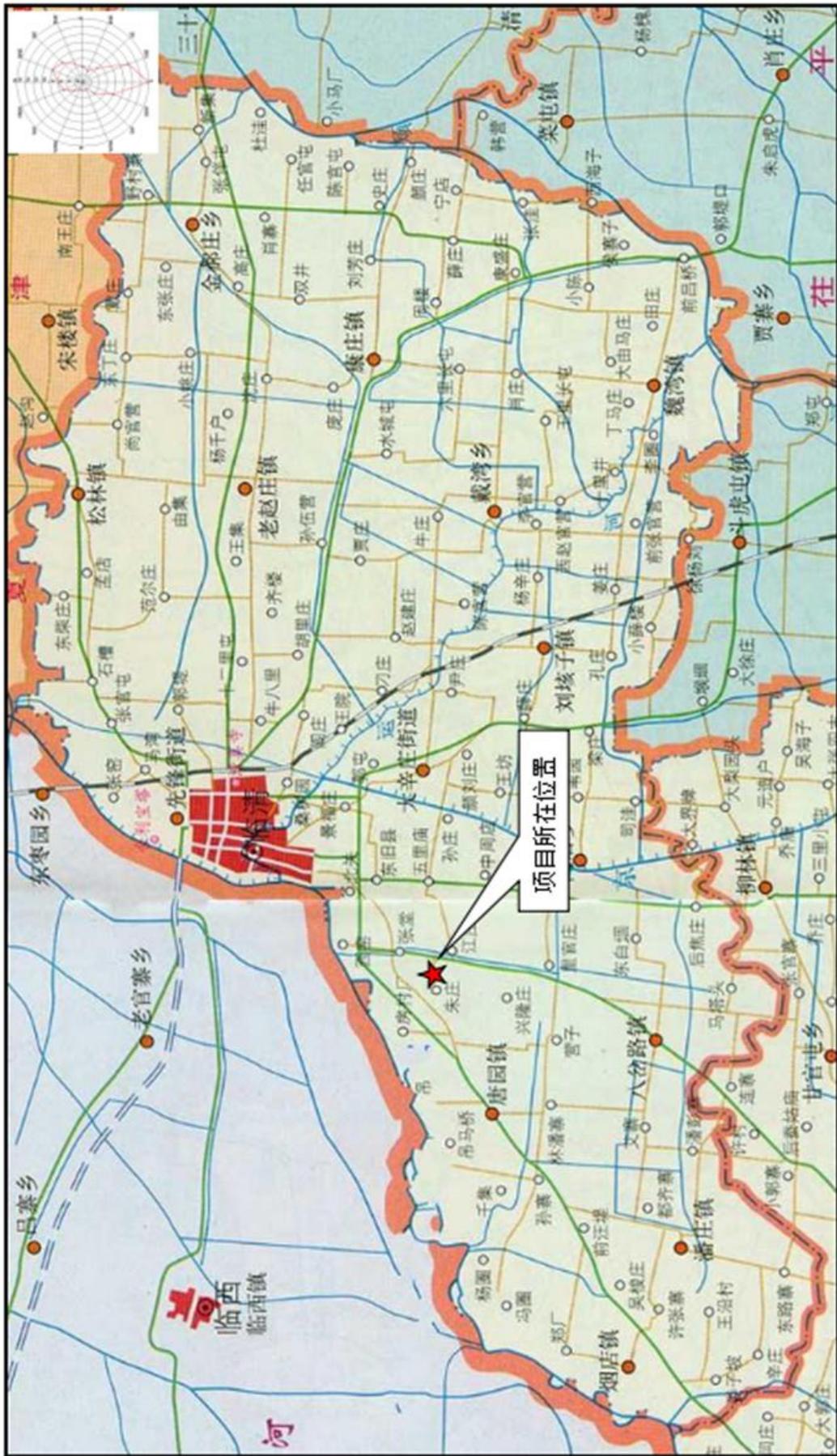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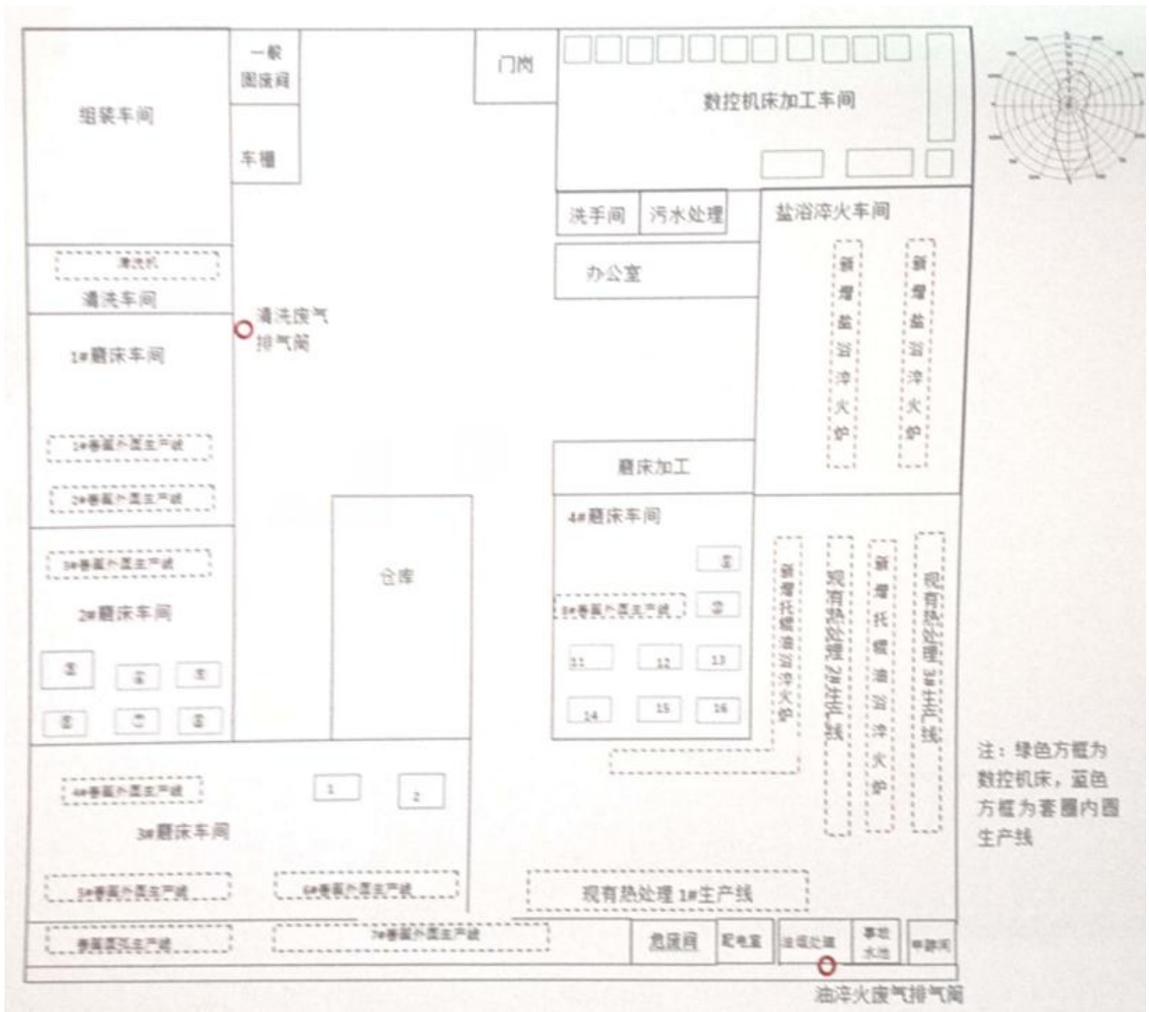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院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5° 38' 21.152", 北纬: 36° 46' 29.189")
	设计生产能力	年热处理 1000 吨轴承套圈			实际生产能力			年热处理 1000 吨轴承套圈			环评单位		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临审环评[2021]071 号文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6 月 18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581MA3FB0GQ0A001U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4.6%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2.5
	废水治理（万元）	0.5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581MA3FB0GQ0A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							0.12024			0.12024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地理位置图



附件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件 3 环评结论与建议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挥发性有机废气	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企业生产或生产设施 VOCs 排放限值 (60mg/m <sup>3</sup> 、3.0kg/h)
地表水环境	生活办公	COD、氨氮、SS	厂内污水处理站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声环境	车间	等效连续 A 声级	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设置隔音门窗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生活垃圾、擦拭设备含油抹布、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油水分离装置废淬火油、废活性炭、淬火槽废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理，危废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相应修改单标准要求。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暂存间、热处理淬火生产线、污水处理站为重点防渗区，根据标准要求做好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甲醇、淬火硝盐采购、贮运和使用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法令和规定执行，贮存场所必须保持阴凉、通风和干燥，配备专业人员管理，建立严格的出入库管理登记制度。 ②设置三级防控体系： ③淬火油槽设置在地下的凹槽内的，设备与凹槽周边留有一定的空间，当淬火油泄漏后，淬火油进入凹槽内，起到围堰的效果，同时做好淬火油槽所在区域的防渗处理，淬火油槽泄漏时，将泄漏淬火油收集至凹槽内。 ④项目危废暂存间液态危废存在泄漏风险，建设单位现有工程液态危险废物建有托盘，托盘的容积应不低于液态危废贮存桶的最大储量，并设置了危险废物泄漏液及渗滤液导排管网及收集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企业应加强一线工人的安全操作规范，减少跑冒滴漏产生，强化安全生产管理，确保生产操作人员的安全，严禁明火，避免厂内发生安全事故。			

## 六、结论

项目在严格加强生产管理并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后，预计排放的污染物可以满足国家规定的相应排放标准。只要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生产管理，评价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临审环评[2021]071号

## 关于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2000吨 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出的《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2000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该项目为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区及生产车间，拟拆除现有部分库房改建为盐浴热处理车间，拟购置托辊式淬火炉、盐浴淬火炉等设备，以淬火油、硝盐、甲醇、水基清洗剂等为主要原辅材料，经前清洗、加热、淬火等温、风冷、后清洗、回火、检查整形等工序采用盐浴淬火工艺热处理轴承套圈，设计生产能力为年热处理轴承套圈1000吨；经加热、油淬火、清洗、回火、下料等工序采用油浴淬火工艺热处理轴承套圈，设计生产能力为年热处理轴承套圈1000吨。该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371581-33-03-147702。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要求，并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采取遮盖、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等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洒水抑尘，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不得外排；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降低设备声级、降低人为噪声等措施，防止噪声扰民；固体废弃物须定点堆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倾倒。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油淬火热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DA001，依托现有工程）排放，VOCs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要求。

应加强车间管理与通风，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要求做好无组织废气控制，使厂界VOCs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淬火前清洗用水、淬火后清洗用水

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抑尘洒水，不得外排。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于车间内，再经过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废淬火油、废活性炭、油泥为危险废物，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置；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管理。废抹布、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你公司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对本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加强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仓库、车间等一般防渗区及危废暂存间、清洗水循环水池、热处理生产区等重点区域须采取防渗、防腐、防流失及防扬散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大气环境。

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



险防范措施，甲醇、油类原料储存区设置围堰，建立三级防控体系，设置事故水池，完善事故废水倒排系统；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管理，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8、根据报告表结论及污染物总量确认书，该项目不占用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相关总量指标。该项目VOCs排放量为0.228t/a，2倍替代量为0.456t/a。你单位需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并按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

四、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清洁生产”的相关要求。

五、加强环境监管，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报告表要求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存场，并设立标志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配备相应监测仪器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代为开展监测，建立环境监测制度。

六、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超过五年方开工



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你单位需认真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年10月27日



## 附件 5 工况证明

### 证明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建设的厂房地面等所有设施在建设中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的相关规范设计、施工，各建设主体的防渗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对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范施工，危废暂存间的地面原土夯实后，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聚乙烯膜上设保护层，铺设 100mm 细沙层，然后采用 150mm 厚的水泥混凝土硬化地面；生产车间地垫层，用厚 10cm C30 混凝土，地面均用防水砂浆（1:2 水泥砂浆内掺占水配重量 5%的防水剂）抹面，防渗参数  $5.5 \times 10^{-10}$  cm/s。化粪池池底垫层：用厚 10cm 混凝土，池壁及底板：用标号 C25 混凝土（抗渗标号 S6），1 级钢筋抹灰；池壁内外表面、池底及池顶上表面均用防水砂浆（1:2 水泥砂浆内掺占水泥重量 5%的防水剂）抹面。

特此证明!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附件 6 防渗证明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临沂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											
验收项目 名称	2023 年 3 月 4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验收监测 时间	实际负 荷	设计负 荷	负荷率 (%)	实际负 荷	设计负 荷	负荷率 (%)	实际负 荷	设计负 荷	负荷率 (%)		
热处理轴 承套圈	3.15t/d	3.33t/d	94.6	3.15t/d	3.33t/d	94.6	3.15t/d	3.33t/d	94.6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371581MA3FB0GQ0A001U

单位名称: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朱庄东段  
法定代表人: 刘泽军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朱庄东段  
行业类别: 滚动轴承制造,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81MA3FB0GQ0A  
有效期限: 自2022年09月26日至2027年09月25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9月26日

# 附件 8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 A 版 第 1 次修订

LQSS/WF-2022



扫一扫添加微信

乙方合同编号:LQSS-2022-01-246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乙 方: 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 山东省聊城临清市

签 约 时 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朱庄东段

固定电话：                     邮 箱：                    

联系人：刘泽军 手机号码：13863558268

乙方（受托方）：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临清市青年办事处张堂工业园

联系电话：18953920049 邮 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助互惠”的原则，就乙方受甲方委托处理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业务，为确保双方合法权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1、乙方保证所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弃物暂存技术咨询、危险废弃物分类、包装、标示规范的技术指导、危险废弃物特性等相关技术咨询。

3. 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负责将各类废物分开存放，危险废物应置于规范的包装袋或包装容器内，并在包装物上张贴识别标签，废物无泄露。如因标识不清、包装破损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环境污染由甲方负责。

4、甲方须提前10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根据生产及物流情况确认可以运输后通知甲方，按双方确定好的收集种类及数量，甲方在固废网申领转运联单，甲方申请转运联单后，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甲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装车前应将待运输的废物集中摆放，并负责装车。否则乙方有权拒运，并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损失。

5. 乙方可自行运输或委托有危险废物道路运输资质的第三方负责运输。

6. 乙方收运时，工作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及安全管理规定。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包装规格	预计合同 额(元)
废润滑油	900-217-08	液态	0.02	/	桶装	依据化验 结果报价
废泥渣	900-200-08	固态	0.05	/	袋装	
废磨削液	900-006-09	液态	0.02	/	桶装	
废磨削铁末	900-006-09	固态	0.3	/	袋装	
废光亮剂	900-352-35	液态	0.02	/	桶装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0.05	/	箱装	
废淬火油	900-203-08	液态	0.02	/	桶装	
油泥	900-203-08	固态	0.05	/	袋装	
以下空白						

附：须处置危险废物种类和价格需经化验确认后确定，具体价格按照双方商议的



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价单为准，实际处置时，需签署附属协议。

### 第三条 收费及运输要求

收款账户：86612002101421006831

开户行：齐鲁银行聊城临清支行

公司名称：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南环路西段（张堂村南）

电 话：0635-2578123 18953920049

1、甲方向乙方缴纳合同服务款人民币   /   元。合同期内  包含不  
 包含) 双方协商的处置种类及相应数量，合同到期不再返还。

2、须处置危险废物数量、种类、合同标的总额实行据实计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3、每次运输量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处置费（不超两种危废），超过一吨以实际转移量结算。

4、甲方要求单独派车运输的，需增加单独派车费用。

5、运输之前甲方废物的包装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本合同第二条包装的相关规定，乙方有权拒运。如需乙方提供包装材料，甲方需支付包装材料费用。

6、危险废物在甲方公司时或由于甲方包装不符合规范，导致发生意外或事故，风险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7、合同期内如需补签合同，每次需缴纳 1000 元服务费（此费用不按处置费冲抵）。

### 第四条 废物的计重

废物计重按下列方式进行：

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负责相关费用。

#### 第五条 联单的填写

甲方在厂区内称重后，在电子联单上填写重量并打印出三份联单，在相关位置盖上公章后交给乙方随车司机。货物到达乙方厂区后，乙方进行过磅复核，如出现较大磅差，乙方及时通知甲方，双方落实磅差原因后确定最终重量，乙方在固废网确认联单后，打印五份并通知甲方来盖章，甲方盖章后，乙方将其中两份联单给甲方，完成联单工作。

#### 第六条 处置费结算

6.1 按双方协议价格，若过磅单超出协议数量，甲方装车后凭过磅单按双方协议金额补足款项。

6.2 付款方式：转账、银行电汇。乙方原则上不收取现金，特殊情况下甲方必须提出书面说明，并将现金交至乙方财务部，其他部门及人员不得收取现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 第七条 合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改正的，守约方有权中止直至解除本合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2.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乙方也可就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予甲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再交由乙方处理。

3. 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或收运人员, 或者存在过失, 造成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负全责。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返还给甲方, 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废物处理处置费、运输费等)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

4. 甲方逾期向乙方支付处置费、运输费的, 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总额的千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同时, 乙方随时可终止运输。并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 保密义务: 任何一方对于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 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 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 应向另一方赔偿其因此而产生的实际损失。

#### 第八条 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7 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及通知对方后, 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 并免于相关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争议,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同期满若甲乙双方继续合作的，需在期满前一个月重新签订续约合同，未签订续约合同的，合同到期后自然终止。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2.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业务（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
3. 本合同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联系电话：

乙方：山东顺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宁泽勇

收运联系人：宁泽勇

联系电话：18806358555

签订日期：2023 年 1 月 1 日

附件 9 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编号： LQZL（2021）084 号

临清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试 行）

项目名称：年热处理 2000 万套轴承套圈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2021 年 9 月 22 日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临清市分局制

项目名称	年热处理 2000 万套轴承套圈项目				
建设单位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泽军	联系人	刘泽军		
联系电话	13863558268	传真			
建设地点	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院内）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总投资 (万元)	400	环保投资 (万元)	10	环保投资比例	2.5%
计划投产日期	2021 年		年工作时间 (d)	300	
主要产品	轴承套圈		产量	年热处理 2000 万套	
环评单位	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评评估单位		
<p><b>一、主要建设内容</b></p> <p>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万套轴承套圈项目，投资 400 万元，不新增用地。</p> <p>主要建设内容如下：（一）主体工程：依托现有热处理车间，建筑面积为 1200m<sup>2</sup>，本工程新增托辊式淬火炉 2 套，放置于热处理车间闲置空间内。由现有仓库及所在院落改建，建筑面积为 900m<sup>2</sup>，拟放置盐浴热处理生产线 2 套。（二）辅助工程：依托现有办公室，建筑面积 150m<sup>2</sup>。（三）储运工程：仓库建筑面积为 300m<sup>2</sup>。（四）公用工程：新增 315kw 变压器 1 台，本工程新增用电量约 210 万 kWh。自来水新增用水量为 131m<sup>3</sup>/a。（五）环保工程：一是废气治理：托辊式淬火炉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等离子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二是废水治理：生活污水经厂内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抑尘用水。三是固废治理：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四是噪声治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全部设置在生产车间内，设备设置基础减振。</p>					

##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131	电 (万千瓦时/年)	210
燃煤 (吨/年)		燃煤硫分 (%)	
燃油 (吨/年)		天然气 (万立方米/年)	

##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年排放量 (吨/年)	排放去向
废水	1.COD	-	-	生活废水经厂内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抑尘用水
	2.NH <sub>3</sub> -N	-	-	
废气	1.VOCs	-	0.228	托辊式淬火炉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等离子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
固废	1.一般固废	-	-	生活垃圾、擦拭设备含油抹布、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危险废物	-	-	

备注:

## 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万套轴承套圈项目，为扩建项目。需申请的总量指标为 VOCs 0.228t/a，2 倍替代量为 0.456t/a。所需的 VOCs 总量指标来源于企业自身对现有工程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后的减排量。现有工程废气处理措施提升改造削减量核定为 0.8t/a。能够满足本项目所需，符合 2 倍替代要求。

五、政府拨付“十四五”污染物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VOCs	颗粒物
0	0	0	0	0.228	0

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VOCs	颗粒物
0	0	0	0	0.228	0

七、县级环保局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VOCs	颗粒物
0	0	0	0	0.228	0

市生态环境局分局审核意见：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万套轴承套圈项目，生活废水经厂内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抑尘用水，无废水外排。

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淬火炉淬火废气，污染物为 VOCs。扩建项目新增油浴生产线废气量为 1.2t/a。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集气效率以 90%计，则有组织收集量为 VOCs1.08t/a，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净化处理后经现有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效率以 90%计，则经处理设施净化后新增 VOCs 排放量为 0.108t/a；未能有效收集的无组织 VOCs 排放量 0.12t/a，扩建项目 VOCs 总排放量 0.228t/a。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万套轴承套圈项目，所需的 VOCs 总量指标来源于企业自身对现有工程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后的减排量。2020 年 5 月企业在现有治理设施后增设活性炭吸附装置，现有工程废气处理措施提升改造削减量核定为 0.8t/a。项目申请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执行“2 倍替代”要求，2 倍替代量为 VOCs0.456t/a。替代源及替代量能够满足项目建设所需，符合《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环发【2019】132 号）文件中“2 倍替代”要求。

同意污染物总量确认。



## 有关说明

1. 为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加强宏观调控和总量减排的部署要求，根据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落实好环评和“三同时”制度的意见》（鲁环发〔2007〕131号文件）要求，市生态环境局特制定本《总量确认书》，主要适用于市县两级环保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作为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

2. 建设单位需认真填写建设项目总量指标等相关内容，经县级生态环境局总量管理部门审查同意后，将确认书一式四份连同有关证明材料报市生态环境局。市生态环境局收到申报材料后，视情况决定是否需要进行现场核查。对证明材料齐全、符合总量管理要求的，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总量指标确认。

3. “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的填写内容必须包括：（1）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来源及数量；（2）替代项目削减总量的工程措施、主要工艺、削减能力及完成时限；（3）相关企业纳入《“十四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及国家、省、市污染治理计划的工程项目完成情况等。

4. 对市、县（市、区）政府未下达“十四五”期间污染物总量指标的，确认书中的相关总量指标栏目可不填写。

5. 确认书编号由市生态环境局临清市分局总量管理部门统一填写，前4位字母为分局机构简称，中间4位为年度，后3位为顺序号。

6. 确认书一式四份，建设单位、县级总量管理部门、市级总量管理部门、项目环评审批负责部门各1份。

7. 如确认书所提供的空白页不够，可增加附页。

附件 10 验收监测报告



181512342018



# 检测报告

## Testing Report

山东恒辉检字 (HT) 第 202211-L091 (E) 号

项目名称: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Shandong Heng Hu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山东恒辉



## 检测报告说明

-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 CMA 专用章、无骑缝章无效。
- 2、检测报告无检测（或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委托送样检测仪对来样检测结果负责。
- 5、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有效。
- 6、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7、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检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8、未经本公司批准，本检测报告不得复印（全文复印除外）。

公司名称：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四宝山街道办事处彩虹路与鼎宏路北首山东邮电工程公司淄博分公司（二楼）

联系电话：0533-2398198 18953351966

邮 编：255000



#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山东恒辉检字 (HT) 第 202211-L091 (E) 号

第 1 页 共 5 页

委托单位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青年办事处朱庄村		
联系人	刘泽军	联系电话	13863558268		
采 (送) 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4 日-5 日、7 日	分析日期	2023 年 3 月 5 日-7 日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样品状态	样品容器密封完好、无破损, 样品无污染、无泄漏				
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依据国家标准, 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所用仪器均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检测依据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名称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1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HHYQ-355-2022	/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
2	VOCs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GC9600 气相色谱仪	HHYQ-263-2021	0.07 mg/m <sup>3</sup>
3	VOCs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C9600 气相色谱仪	HHYQ-263-2021	0.07 mg/m <sup>3</sup>
备注	编制人:  审核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批准日期: 2023年03月20日				



检测报告

山东恒辉检字（HT）第 202211-L091（E）号

第 2 页 共 5 页

一、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1-1 VOCs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VOCs (mg/m <sup>3</sup> )				
		01#上风向	02#下风向	03#下风向	04#下风向	车间外门窗 口通风处 5#
2023 年 3 月 4 日	第一次	0.71	0.93	0.98	1.00	1.22
	第二次	0.71	0.99	0.95	0.94	1.19
	第三次	0.74	0.96	0.96	0.99	1.21
2023 年 3 月 5 日	第一次	0.72	0.98	0.99	0.95	1.17
	第二次	0.74	1.01	0.96	0.95	1.16
	第三次	0.72	0.96	0.92	0.91	1.23
备注						

表 1-2 采样气象观测数据

采样日期	时间	温度 (℃)	相对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气压 (KPa)
2023 年 3 月 4 日	09:20	14.6	45	S	1.36	1	0	103.17
	10:38	16.4	42	S	1.31	1	0	102.81
	11:43	17.2	41	S	1.33	1	0	102.78
2023 年 3 月 5 日	10:00	15.8	45	S	1.33	1	0	102.18
	10:25	15.9	44	S	1.33	1	0	102.17
	10:49	16.2	42	S	1.27	1	0	102.11
备注								



检测报告

山东恒辉检字 (HT) 第 202211-L091 (E) 号

第 3 页 共 5 页

二、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2-1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进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4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高度 (m)	0.50/-					
烟温 (°C)	46.5	47.3	48.8	50.6	50.9	50.9
标干流量 (m³/h)	4980	5437	5333	5522	5476	5515
VOCs 排放浓度 (mg/m³)	15.1	15.7	15.2	15.5	15.7	15.9
VOCs 排放速率 (kg/h)	$7.52 \times 10^{-2}$	$8.54 \times 10^{-2}$	$8.11 \times 10^{-2}$	$8.56 \times 10^{-2}$	$8.60 \times 10^{-2}$	$8.77 \times 10^{-2}$
备注						

表 2-2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油浴淬火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4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高度 (m)	0.50/15					
烟温 (°C)	53.8	55.7	59.3	56.9	57.5	57.3
标干流量 (m³/h)	6009	6661	6749	5984	6579	6677
VOCs 排放浓度 (mg/m³)	2.53	2.50	2.48	2.48	2.44	2.42
VOCs 排放速率 (kg/h)	$1.52 \times 10^{-2}$	$1.67 \times 10^{-2}$	$1.67 \times 10^{-2}$	$1.48 \times 10^{-2}$	$1.61 \times 10^{-2}$	$1.62 \times 10^{-2}$
备注						



检测报告

表 2-3 清洗废气排气筒进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清洗废气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4 日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温 (°C)	15.4	16.3	16.3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666	681	669
VOCs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1.8	12.1	12.0
VOCs 排放速率 (kg/h)	7.86×10 <sup>-3</sup>	8.24×10 <sup>-3</sup>	8.03×10 <sup>-3</sup>
备注			

表 2-4 清洗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清洗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3 年 3 月 4 日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温 (°C)	21.4	22.6	21.9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913	834	911
VOCs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54	2.57	2.47
VOCs 排放速率 (kg/h)	2.32×10 <sup>-3</sup>	2.14×10 <sup>-3</sup>	2.25×10 <sup>-3</sup>
备注			



检测报告

山东恒辉检字 (HT) 第 202211-L091 (E) 号

第 5 页 共 5 页

三、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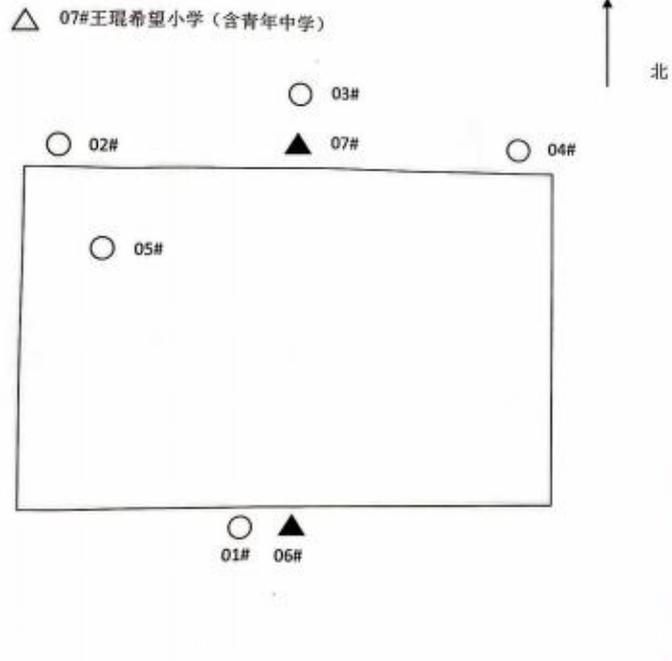
表 3-1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测量时段	检测结果 Leq dB (A)	气象条件	
2023 年 3 月 4 日	10:52	06#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7.2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34m/s
	11:32	07#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6.4	
	22:24	06#南厂界外 1m 处	夜间	44.3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25m/s
	22:38	07#北厂界外 1m 处	夜间	45.3	
2023 年 3 月 5 日	11:34	06#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6.5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32m/s
	11:49	07#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5.0	
2023 年 3 月 7 日	00:00	06#南厂界外 1m 处	夜间	48.6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26m/s
	00:15	07#北厂界外 1m 处	夜间	47.5	
备注					

表 3-2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测量时段	检测结果 Leq dB (A)	气象条件
2023 年 3 月 4 日	07#王琨希望小学 (含 青年中学) 1m 处	昼间	54.7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34m/s
		夜间	42.9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27m/s
2023 年 3 月 5 日		昼间	58.3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32m/s
2023 年 3 月 7 日		夜间	48.2	无雷电, 无雨雪, 风速 1.26m/s
备注				

附件：点位示意图



图例：

- 无组织采样点
- ▲ 噪声检测点
- △ 敏感点噪声检测点

.....本报告结束.....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2023.04.16**

验收组成员	单位、职务	签名	备注
组长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刘泽军	建设单位
成员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李同	验收监测单位
	鲁西化工集团 手开红 高级工程师	手开红	高级工程师
	鲁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张来明 高级工程师	张来明	高级工程师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第一章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环保投资明细如下：（见表 1-1）

表 1-1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名称	投资（万元）
噪声	设备基础减震、隔声、消声	1.0
废水	化粪池	0.5
废气	集气罩+等离子静电油烟处理器+活性炭吸附	1.0
固废	危废暂存间建设及一般固废暂存区建设	1.5
其他	防渗等	1.0
合计	5.0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1]071 号文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2 月，企业采用自主验收方式，2023 年 4 月 16 日，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本公司“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验收组由建设单位（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2 名技术专家组成。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

取了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 2000 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第二章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有关规定，2021年9月，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2000吨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0月27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2021]071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年6月18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2022年9月26日进行重新申请（许可证编号：91371581MA3FB0GQ0A001U，有效期限：2022-9-26至2027-9-25）。该项目履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审批手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有关环保档案齐全。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该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主要为废矿物油等，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较小，可能发生的为火灾和液体泄漏事故。对此，该项目配备了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同时要求企业编制环境应急预案。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居民搬迁。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临清市亚琪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年热处理2000吨轴承套圈项目（一期）选址位于临清市青年路办事处朱庄村东段（临清市亚琪数

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院内), 周围交通便利。根据城市发展总体规划, 项目的建设符合了土地利用规划的有关要求。项目周边 1km 范围内没有历史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及重要生态功能区;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负荷较轻,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具有水、电及交通便利等有利条件。综上所述, 本项目的选址合理。

### 第三章 后续工作要求

1、完善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设置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台帐，加强废气收集排放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并进一步采取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加强相关噪声源控制，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2、定期开展废气、噪声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完善危废暂存间标识，完善管理制度，完善管理台账，实行双人双锁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和管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及时进行处置。

4、完善废气排放口标识、及时封闭排放口。